

渭南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车辆管理所

第三方帮办服务采购项目(二次)

采购需求

1、功能要求：协助开展车驾管业务辅助办理，提供网络运维、声讯播报、业务帮办、号牌制作、档案影像化、后勤保障、综合行政辅助等服务，做好配套后勤保障，保障车管所各业务场所正常运转。所有派驻人员仅承担业务辅助工作，不得行使公安交管行政执法权。

2、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：（1）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；（2）《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4〕68号）；（3）《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7〕141号）；（4）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《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》（陕财办采〔2018〕23号）；（5）《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21〕19号）；（6）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22〕19号）；（7）陕西省财政厅《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》（陕财办采〔2020〕15号）；（8）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。

3、服务期限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（服务期满后，同等条件下，经考核合格后，根据采购人需求和有关程序规定，经双方协商可以续签，续签不超过两年）

4、**服务地点：**交警支队车管所业务大厅、机动车业务办理处等采购人指定办公场所

5、**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：**是

6、本次采购预算 104.87 万元，包括但不限于维护费、人员保险费、交通费、资料费、验收费、税金、管理费等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。服务期内采购人不再增加任何费用。